

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（要素）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和载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众	主动	依申请公开	县级	乡、村级
1	法治宣传教育	法律知识普及服务	法律法规资讯；普法动态资讯；普法讲师团信息等	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转发〈中央宣传部、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〉》、各省“七五”普法规划	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亲和乡司法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乡公示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公示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现场	√		√			√
2		推广法治文化服务	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；法治文化作品、产品					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	亲和乡司法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乡公示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村公示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现场	√		√